

普法宣传

知海书屋成『普法之窗』

■ 陈慧

“法治是力量,法治是信念。正是因为这种力量和信念的支持,使得一位普通的农民坚持36年义务为乡亲们普法、做好事,他生命的宽度和高度因此得以拓展,值得我们在场所有人学习。”3月11日上午,省普法办副主任、省司法厅副厅长林琳带领省司法厅法宣处一行前往山椒社区多校村的知海书屋,在参观知海书屋的主人孙衍吾自发举办的法制宣传活动后,由衷发出这番感慨。

知海书屋由孙衍吾于1980年春创办,在知海书屋二楼的书厅里,有一个专门开辟的“法律角”,这里展示着各种各样的法制类报刊、杂志、书籍,尤其难得的是80年代的普法连环画,从“一五”到“六五”的普法宣传册、精心剪辑的系列普法案例集等,这些如今在各大图书馆都难觅踪迹的珍贵法律资料,知海书屋至今仍然保存完好,而这些普法教材曾经让成千上万的学生、村民等从中受益。

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自1990年起,每一部法律颁布之后,孙衍吾便将法律条文画成图文并茂的宣传册,只要一得空,他便骑着自行车到田间地头向村民们讲解法律,此外,孙衍吾还开展形式多样的普法活动。他经常跑到定安县一些中小学开设法制讲座,举办法律知识竞赛、法律名著读书报告会,自己设计法制黑板报在路边展览、还在节假日举办法制图片展等。

2001年,孙衍吾获得海南省“三五”普法先进个人;2006年,获得海南省“四五”普法先进个人。去年12月,知海书屋摘得2015年中国十佳“最美基层图书馆”称号,是海南唯一一个获此殊荣的图书馆,也成为全国唯一获得此项荣誉的村级图书馆。如今,知海书屋已然成为定安名副其实的“普法之窗”。

学法听戏两不误

■ 陈慧

3月11日,定安县定城镇新泰来茶楼餐厅里热闹非凡,定安县司法局经过精心筹备,在这里开展一场别开生面的“饮茶·唱戏·说法”百村行活动。

活动中,上百名村民围在桌子前,一边悠闲地喝着老爸茶,一边相互探讨着法律知识。“出嫁的女儿可以继承父母的遗产吗?”、“丈夫立遗嘱给‘二奶’和私生子遗产有效吗?”两位主持人在现场用普通话和海南方言两种语言分别提问,喝着“老爸茶”的茶客们纷纷举手回答。

此次竞猜活动题目设置主要有判断题、选择题、简答题和案例分析,通过主持人现场提问、群众限时抢答、专业律师现场解说的形式开展。普法志愿者、本场活动主持人王昌秀告诉记者:“本次普法活动主持人提出的问题都与老百姓的生产、生活息息相关。百姓回答问题正确,即可到抽奖箱里抽奖,以此来调动大家答题的积极性。”王昌秀说,现在开始实行土地丈量,与土地相关的继承权、承包期限等问题日益增多,每个问题提出后,都会有司法



活动现场,观众积极参与知识抢答。陈慧 摄

局请来的律师专业解读,这样也能更好地将法律知识传递给每个百姓。

记者在现场看到,每一轮答题和解读后,还安排了八音队伴奏和琼剧表演,现场表演了《赌博仔三思》、《怨声情长》、《他把心话对我诉》等观众喜爱的琼剧曲目,老百姓在轻松、愉悦欣赏节目的同时,学习到与生活息息相关的法律知识。

省普法办副主任、省司法厅副厅长林琳率司法厅法宣处一行,在县政府副县长陈亮的陪同下参加了此次活动。林琳表示,“在海南,素有‘无定安不成戏班’一说,定安老百姓喜爱琼剧,定安县将法律知识、法律理念巧妙地融入到‘老爸茶’和‘琼剧’文化当中,寓教于乐,能够起到很好的普法效果,应该多加推广。”

新消费 我做主

定安开展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宣传活动

■ 郑铭雅



在现场,宣传人员耐心向消费者传授识别真假知识。郑铭雅 摄

为了营造安全的消费环境,切实保障消费者的合法权益。3月15日上午,以“新消费,我做主”为主题的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宣传活动在定安天安百货超市广场举行。当天上午,县工商局、质监局、食药监局、烟草专卖局、消防大队、定安信用社等多家行政执法部门和企业,通过设立咨询服务台,展示假冒伪劣商品,设置图文展板以及

现场受理消费者投诉等方式,对消费者权益保护知识进行宣传,并就群众的疑问进行现场答疑解惑。

在现场,宣传人员通过真假商品对比,现场向消费者传授识别真假知识,并向消费者示范多种假冒伪劣商品的鉴别方法,提高了消费者鉴别真假商品的能力。

据悉,近年来,3·15维权活动已经深入到社会的各个角落,网上维权、维权热线、维权机构的维权公益活动、维权晚会等都已家喻户晓,这不仅与我们生活息息

息相关,更是关系到我们百姓的利益。据了解,2016年消费维权年主题为“新消费 我做主”,旨在树立“消费者优先”理念,引导消费者健康、科学消费,倾听消费者声音,重视消费者诉求,满足消费者需要,为共同营造安全、和谐、有序的消费环境打下了良好的基础,赢得消费者对新消费的满意和认可。

定安多部门联合打击非法采砂 烧毁6个抽砂浮台 立案查处3宗

■ 郑铭雅

近日,定安县委、县政府组织县水务局、国土局、公安局、交警大队等多个部门,调集精兵强将,集中时间和精力,联合开展打击非法采砂专项整治工作。截至目前,定安共捣毁非法采砂点7处,立案查处3宗,罚款4万元。

据介绍,近段时间以来,针对定安境内出现非法采砂现象,定安成立专项整治领导小组,由县水务局牵头,县国土局、公安局、环城委、交警大队、定城镇组成综合执法大队,开展综合执法行动12次,累计出动执法人员278人次,对南渡江沿岸、龙州河沿岸及崖河沿岸等重点河段非法采砂行为进行严厉打击,拆除违法采砂设备,切割抽砂管道,拆除所有岸边的违法构筑物、工棚;切断河道非法采砂场的电源;对非法船只、车辆进行处理;每周重点对南渡江定安段、龙州河段进行不少于1次巡查。目前,共开展日常巡查30次,出动巡查人员80余人次。巡查过程中,只要发现非法采砂

和违规运输河砂行为,执法人员当即勒令业主马上停止违法行为,当场责令该采砂场点停止生产,同时警告其他相关业主不要抱有任何侥幸心理,传递了全县打击非法采砂的决心。

据统计,截至目前,定安今年组织12次专项打击行动,累计出动执法人员278人次,现场捣毁非法采砂点7处,抽砂管道60余米,烧毁抽砂浮台6个,拆除1处非法采砂驻点,立案查处3宗,罚款4万元,交警扣押15辆运砂车、6辆铲车、1台挖掘机。不定期的打击行动在一段时间内对南渡江非法采砂行为起到了一定的威慑作用。

县水务局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下一步,他们还会始终保持联合执法行动的高压态势,对非法采砂从重从快给予打击,并加强日常动态巡查,增加执法队伍人力,联合各相关部门建立长效机制,彻底、有效地打击南渡江非法采砂行为。

定安塔岭园区:加快设施完善 提高园区承载力

■ 薛陶陶

近年来,定安县投入2.59亿元,用于不断完善塔岭一园、二园配套设施建设,加快推进塔岭一园“六纵六横”及塔岭二园“三纵三横”道路框架、污水管网、输变电工程等配套设施建设。县委、县政府出台一系列优惠扶持政策,对使用本地农产品加工生产的企业给予支持,鼓励中小企业发展,继续强化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园区项目落地。2015年塔岭园区新

增入驻企业5家,规模以上企业增至12家,塔岭园区累计进驻企业达71家。全县工业总产值完成21.64亿元,同比增长6.0%,实现工业增加值4.05亿元,同比增长9.7%,工业经济发展模式整体趋向良好。

海南最大的集热带水果种植、加工、研发、销售、贸易为一体的食品生产企业——海南达川食品有限公司于2006年11月进驻塔岭园区,该企业以生产热带果浆、果汁、

浓缩汁、果丁果粒、冷冻果片、冻干产品和各种规格的热带水果罐头为主。2015年工业产值8071.4万元,创造就业岗位400余个。

“2014年销售额是7100多万,2015年销售额是9200多万,2016年计划销售目标是1.2亿元,我们企业是以每年25%到30%递增,这多亏了政府的扶持以及塔岭园区配套设施的完善,让企业的发展无后顾之忧。现在

随着产能不断增长和扩大,计划扩大生产基地,用于生产新开发的椰子汁等。”海南达川食品有限公司经理曲圣智说。

县工信科局局长薛冬表示,定安县将进一步加大基础设施工程建设,强化服务,吸引更多企业进驻塔岭园区,实现在建企业顺利投产达产,现有的企业进行扩大再生产,扩大产能,进一步推进企业产业化进程,推动区域经济

加速发展。

据了解,“十三五”期间,定安县将以培植规模为重点,引导和支持联盟、鸿琛、新台胜等企业不断扩大产能,推动海椰酒业、南国、椰龙、椰国等企业投产,主动提供服务,促使槟榔素提取项目、新竹建筑工业化PC等项目落地动工。同时,进一步加快园区基础设施的完善和配套,着力提升区域综合承载功能。